

時間：101年6月7日上午9時40分

地點：本校圖書館7樓第一會議室

出席人員：如簽名單

會議主持人：呂教務長福興

壹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貳、工作報告：

一、100學年度高階經理人碩士在職專班【兩岸台商組】招生核給招生名額30名，報名人數28名，錄取21名。

二、本校101學年度高階經理人碩士在職專班【兩岸台商組】招生簡章依EMBA修訂內容彙編如附件「簡章草案」。

參、提案討論：

第一案：請審訂101學年度高階經理人碩士在職專班【兩岸台商組】招生簡章。

說 明：

一、簡章工本費：建議於網路下載簡章，不另販售。

二、報名費：建議比照去年3,000元。

三、請審訂簡章內頁「招生重要日程表」。

四、請審訂簡章本文「第壹至第拾項」內容。

五、請審訂簡章第「第拾壹項」有關招生單位（EMBA）訂定之招生相關內容。

六、請審訂簡章「附錄」及「附表」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第二案：請審訂高階經理人碩士在職專班【兩岸台商組】經費核銷標準。

說 明：高階經理人碩士在職專班【兩岸台商組】因屬境外設班，無筆試科目，屬甄試性質，建議比照碩博士班甄試招生經費核銷標準：報名費收入百分之八十分配給甄試招生系所（EMBA）辦理招生業務，自行向會計室辦理核銷（包括甄試委員及工作人員工作酬勞、寄發甄試准考證及成績單郵資、辦理考試相關雜支費在內）；其餘百分之二十納入校務基金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

伍、散會：上午9時55分